

证券代码：874357

证券简称：惠之星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宁波惠之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2 日 10 时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357	惠之星	2025年3月10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宁波惠之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宁波惠之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。因原董事窦贤如因病离世，为保证本届董事会正常履职，现经股东提名、公司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，提议补选刘威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上述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；
- 4、由非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3月12日9时-10时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**四、其他**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0574-87355118，联系人：陈传艳，联系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庆丰路988号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费用自理

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宁波惠之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惠之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25日